

*The Struggle for Sustainability in Rural China: Environmental Values and Civil Society*. Bryan Til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10. 192pp.

黃樹民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鄉土中國走向永續發展：環保價值與公民社會》是本相當精簡扼要、以當代中國農村社會變遷為主題的民族誌專書。作者Bryan Tilt是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的人類學博士。他從2002年下半年到2003年上半年，在四川涼山彝族自治州攀枝花市仁和區福田鎮從事博士論文田野調查。本書即改寫自他的博士論文，於2010年出版。中國大陸在1960年代中期面臨美國及前蘇聯的雙重圍堵，深怕遭受核武器攻擊，於是推動「三線工業」，將沿海及東北的工業遷往內陸山區。攀枝花市就是在此情況下發展出來的重工業城市。本地區深入內陸，不易遭受敵人攻擊，也有豐富的自然礦產，如煤、鐵、鋅、鈦、石膏、以及其它稀土金屬，適合鋼鐵、鑄造、航太工業的發展。由此可見，在攀枝花地區研究當代中國農村工業發展對環境的破壞，有其適切意義。

福田鎮做為攀枝花市的衛星鄉鎮，從1960年代到1980年代，即扮演配合工業發展的角色，為攀枝花市提供消費性的農業資源與勞動力。1980年代中期中共推動「改革開放」後，全國性計劃經濟逐漸鬆綁。此時福田鎮地方幹部就利用其與攀枝花市鋼鐵、金屬工業的鄰近地位，加上本地較多的自然資源如煤、水等，建造了三間低成本、排污程度高的加工廠，包括焦煤廠（生產焦煤供煉鋼廠用）、煉鋅廠（用生煤燒掉鋅土中的硫，供製鋅廠使用）、以及洗煤廠（用大量水沖洗生煤中的硫，供家居燃料用）。這些新興的鄉鎮企業在其後十五年間，大批雇用福田鎮的農民工，為地方帶來極高的收入。鎮政府此時也利用大量的企業稅收，在鎮上三個較窮困的村子裡，增建小學，聯結水、電與公路，號稱「三通」。當時福田鎮的成功鄉鎮企業範例在四川省內頗負盛名，媒體譽為「福田模式」。

不過到了2000年後，全國持續推動深化「改革開放」，中央下令地方政府必須以「私有制」或「承包制」，取代原有的「全民所有制」。在此情形下，福田鎮政府不得不在2002年釋放這三間高收益的工廠，改由外來企業承包。承包商為減低營運成本，開始雇用工資更低的來自貴州的流動農民工，取代本地原有的農民工。此時除了鎮上工廠的經營權已易手外，其整體營業也開始走下坡。主要原因有二：一是本地原有資源如煤、鋅礦等已使用竭盡，要維持工廠運作，必須用卡車從外地(如雲南)運入原料，但會增加經營成本。其二是大批流動民工進入，奪取鎮民工作機會。當失去工廠工作的鎮民回到農地耕作時，卻發現農地灌溉水資源已被洗煤廠污染，農作物也被焦煤廠及煉鋅廠排放到空氣中的漂浮煤屑及二氧化硫所覆蓋，而導致發育不良。由於此時鎮上工業生產已與農民的生活脫鉤，農民開始驚覺工業污染所造成的環境損害。於是，本地農民到仁和區環保局控訴鎮上工廠排污，環保局派員檢驗三間工廠排污屬實，因而依法給予罰款、停工的處分。經過反覆多次的控訴、罰款、停工處分後，這些工廠或而遷移到鄰近的雲南省(因當地自然資源更豐富、環保管理更鬆懈)，或而被拆除後拍賣。此一發展對全鎮各界都造成重大損失：鎮政府無法徵收企業稅、工廠投資者面臨關廠後投資損失、兩百名流動工人面臨失業。同時，當本地農民試圖重建以經濟作物為主的農業(芒果與香瓜)時，卻發現從雲南鄰近地區工廠所排放的跨界污染，仍然持續傷害本地的農業。

本書不到兩百頁，內容卻相當豐富，涵蓋多重重要意義。首先，這是一本少見的以第一手資料，來瞭解生態環境破壞的村落研究。研究當代中國工業快速發展或過度開發對生態環境破壞的學術著作，大都著重在宏觀或全國性的議題，如長江三峽大壩對地殼壓力或地震的影響，或黃河三門峽大壩建後強制遷村的社會意義等。這些研究固然重要，但卻常令讀者有隔靴搔癢的感覺，缺少直接、活生生的實際體驗。這個缺陷，在本書中，可以得到充份補償。讀者在這本深度民族誌中，可從個別村民的生命史，看到具體的實證案例，說明不同的村民群體如何面對環境破壞而產生不同的理解，進而出現不同的反應與行動。

其次，本書可說是少數實地檢視中國新興環保機構如何實際操作，從而理解其優、缺點的一個客觀評估研究。作者追溯1970年代後在中國出現的各級環保機構，包括其主要觀念來源、行政結構、環評標準、懲處違規方式、行政

運作流程、及所面臨的困難與侷限等。這與一般西方新聞報導所稱：中國只是表面上將西方的一些環保概念，如「生態保護」、「環境污染」、「生物多樣性」或「永續發展」等，橫向移植到中國，並成立一些虛假的行政單位，如環保署或環保部，來掩飾其放任無節制的工業發展目標，無視長遠的生態危機等論述，有明顯落差。本書指出：當代中國基本環保觀念，是在1970年代後期推動改革開放、重新加入全球社會後，便努力試圖達到國際標準的發展目標。中國政府各階層的環保機構確實有其長、短期的目標，也努力試圖完成既定的政策與行政責任。但因工業發展速度太快，加上人員、經費、行政資源不足，使得在環保法規的執行上，如同其他發展中國家一樣，仍面臨若干缺失與困境。不過，這與一般西方新聞媒體的渲染報導，指控中國環保上的無政府狀態，有極大差異。

第三，本書也嘗試從理論的角度，來理解中國農村地區草根性環保運動發展的意義，其中包括兩方面的理論意義。第一層理論意義是：是否低度開發社會，或尚未進入高收入的發展中國家，較缺少環保意識？此為密西根大學社會系教授Ronald Inglehart所提出來的「後物質主義假設」(post-materialism thesis)：即社會-經濟發展需要到達一定的物質水平，不需擔心溫飽後，人們才會開始關注一些較為抽象的社會問題，如性別平等、民主法治、程序正義、照顧殘障、永續發展等。不過本書作者對這個問題的回答較為模糊。一方面，他認為這個後物質主義假設，在某些方面的確能自圓其說。例如，1980年代以前的中國，溫飽問題都尚未解決，自然難以考量環保的問題。但從另一方面來看，他認為這個假設又太過簡化，忽略了在發展中國家內部，不同的群體也會有不同的聲音與價值觀。例如，作者在福田鎮所做的問卷，其資料分析便顯示出農民對環境污染的看法，以及污染對人體、生物傷害的認識，與工廠工人有明顯差異。工人為能保持就業機會，容易刻意忽視工業排污所造成的損害。而無法到工廠工作的農民，對農地作物的傷害，較易感受切身之痛。

本書試圖探討的第二層理論問題，則是在中國草根性的環保運動發展後，是否會出現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的雛形，進而演化成真正的民主政體。這對關心中國未來政治與社會發展的學者，確實是一個迫切需要評估的問題。作者對此問題的回答也頗為模稜兩可。一方面，作者指出哈伯瑪斯從西方國家歷史發展所衍生出來的三足鼎立社會觀，即國家-教會-公民社會的三權對等關係，

並不一定適用於中國。反之，他認為即使中國農村缺乏相應的公民社會型態，在地農民仍可利用一些傳統的社會控制機制，如群體抗爭、公眾面子等，來表達對政策或官員的不滿，從而達成改變現況的目的。換言之，作者認為這兩個理論層次的問題，仍有待未來的研究加以釐清。總而言之，本書是關心中國農村永續發展、保持生態環境平衡、草根性社會運動的一部重要指標性人類學著作。文字易懂好讀，適合研究所學生深入閱讀。